

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签署的《资产转让合同》,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已将其对下列债务人及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益依法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债务人及担保人及其他相关各方。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债务人及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债务人, 借款合同号, 担保信息, 担保合同编号, 债权本金余额, 债权利息余额, 费用, 债权余额. Contains 5 rows of debt and collateral information.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与泉州汇鑫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与泉州汇鑫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已将其对下列债务人及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益转让给泉州汇鑫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与泉州汇鑫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方债务人及担保人及其他相关各方。泉州汇鑫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债务人及其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泉州汇鑫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泉州汇鑫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月5日

注:1.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基准日的贷款本金余额、账面利息余额等的暂估值;后续债务人及担保人应支付的利息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中国人民银行、司法文书及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计算。2.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变更、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债主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本金, 利息, 合计, 担保情况. Contains 5 rows of debt and collateral information.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签署的《不良资产批量转让协议》,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已将其依法享有的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现以公告方式通知借款人和担保人。请借款人和相应担保人或借款人、担保人的继承人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履行还款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或各种原因发生变更、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债主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 2023年1月5日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原贷款行, 借款人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担保人名称, 担保合同编号. Contains 3 rows of debt and collateral information.

注: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担保人担保合同编号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声明

翁建邦的房屋坐落在晋安区鼓山镇前屿村,产权未登记。2018年由福州捷诚房屋征收工程处征收安置于晋安区鼓山镇长春路55号旭辉美好花庭1#楼1202。现由翁建邦申请产权登记。如有异议请于30天内向被征收房屋所属村委会(社区)提出,逾期按规定办理。

声明人:翁建邦

晋江市民政局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

今年,晋江市民政局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积极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加强行政权力制约,动态维护权责清单136项,梳理“互联网+监管”事项清单58项,检查实施清单6项,监管行为事项覆盖率80%;更新“双随机”检查对象名录库1438家、执法人员名录库44名,随机抽查事项清单2大类56项。加强行政执法水平,适时调整行政执法“三项制度”领导小组,办理并公示行政许可264件,行政处罚55件,行政处罚101件。加强重点领域执法,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地检查45家社会组织、10家养老机构,持续整治“僵尸型”社会组织,注销、撤销登记128家。

(赖桂玲) □专题

慈溪白云小学项目主体结构顺利封顶

1月4日,由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承建的慈溪市新城河四期项目所属白云小学迁建工程一期项目主体结构全部封顶。

新建白云小学位于慈溪市白沙路街道,总建筑面积约为4万平方米。自2023年开工以来,项目部坚持创优争先,严格按照施工节点安排,克服夏季高温、工期紧张等困难,持续加大人力物力投入,全力以赴推进工程建设,确保工程稳步推进。白云小学迁建工程一期项目预计2025年完工,建成后,将成为一所具有现代化教学设施的绿色校园,进一步满足周边居民入学需求,让当地群众享受到更加优质的教育资源,为慈溪市的教育事业注入新的活力。(张刚) □专题

声明

陈发强在福州市仓山区金山街道闽江村自建房屋一幢(无产权),于2010年列入江夏小区项目征收范围,房屋确权建筑面积160.39㎡。陈发强于2010年5月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书》,安置面积120㎡,安置于仓山区金山街道凤冈路91号江夏小区(二期)4#楼1706单元。现安置房已具备申报不动产权证条件,声明人申请办理上述安置房权属登记至陈发强名下。如有异议者,可在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仓山区欣建房屋征收有限公司提出。若逾期无人提出异议,将由声明人申报安置房权属登记。若有人提起诉讼,声明人同意在诉讼期间暂缓申报权属登记。

声明人:陈发强

声明

声明:陈发敢在福州市仓山区金山街道闽江村自建房屋一幢(无产权),于2010年列入江夏小区项目征收范围,房屋确权建筑面积206.67㎡。陈发敢于2010年5月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书》,安置面积195㎡,安置于仓山区金山街道凤冈路91号江夏小区(一期)2#楼301、3#楼305单元。现安置房已具备申报不动产权证条件,声明人申请办理上述安置房权属登记至陈发敢名下。如有异议者,可在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仓山区欣建房屋征收有限公司提出。若逾期无人提出异议,将由声明人申报安置房权属登记。若有人提起诉讼,声明人同意在诉讼期间暂缓申报权属登记。声明人:陈发敢

旧厂房出让地块A)世茂云浦公馆18#楼107单元。现安置房已具备申报不动产权证条件,声明人申请办理安置房权属登记至李容名下。如有异议者可在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仓山区欣建房屋征收有限公司提出。若逾期无人提出异议,将由声明人申报安置房权属登记。若有人提起诉讼,声明人同意在诉讼期间暂缓申报权属登记。声明人:李容

声明:陈文娟在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长垌村自建房屋一幢无产权证2015年3月列入福湾路提升改造工程项目征收范围。陈文娟出具结在本市五城区范围内无其他住房2015年3月陈文娟签订编号FWLWGZ-1022《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书》我户成员郑文娟1口人享受购房指标90㎡安置仓山区建新镇金榕南路754号霞镜新城(三区)(霞镜新城(海峡奥体中心14#地)3-8#1204。现安置房已具备申报不动产权证条件,以陈文娟名义申请安置房权属登记。如有异议者可在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仓山区欣建房屋征收有限公司提出。若逾期无人提出异议,将由声明人申报安置房权属。若有人提起诉讼,声明人同意在诉讼期间暂缓申报权属登记。声明人:陈文娟

声明:郭颖在福州市仓山区盖山镇跃进村自建房屋一幢无产权证2018年列入郭宅周边旧村改造一期项目征收范围,房屋确权建筑面积67.20㎡。郭颖于2018年5月签订编号GZJA-20330《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书》安置面积75㎡安置于仓山区盖山镇南二环南路南侧融创公馆(一区)A7#楼1307单元。现安置房已具备申报不动产权证条件,声明人申请办理上述安置房权属登记至郭颖名下。如有异议者可在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仓山区欣建房屋征收有限公司提出。若逾期无人提出异议,将由声明人申报安置房权属登记。若有人提起诉讼,声明人同意在诉讼期间暂缓申报权属登记。声明人:郭颖

声明:施征在福州市仓山区浦下村自建房屋一幢无产权证2017年11月列入浦下周边旧村改造项目征收范围。施征出具在本市五城区范围内无其他住房2019年6月施征签订编号PXJG-011362《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书》我户成员施征、李炎芳、施朝阳3口人享受购房指标75㎡安置仓山区盖山镇高盛路3号(原林浦路以东)旭辉金碧华庭(旭辉金浦2019-57)1#1202。现安置房已具备申报不动产权证条件,经声明人家庭内部协商同意以施征作为权利人申请办理安置房权属登记。如有异议者可在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仓山区建设房屋征收有限公司提出。若逾期无人提出异议,将由声明人申报安置房权属登记。若有人提起诉讼,声明人同意在诉讼期间暂缓申报权属登记。声明人:施征、李炎芳、施朝阳

声明:黄书锦的房屋坐落在晋安区前屿新村7#楼701单元,部分产权未登记。2018年由福州捷诚房屋征收工程处征收安置于晋安区鼓山镇长春路55号旭辉美好花庭1#楼1605。现由黄书锦申请产权登记。如有异议于30天内书面向福州市仓山区欣建房屋征收有限公司提出。若逾期无人提出异议,将由声明人申报安置房权属。若有人提起诉讼,声明人同意在诉讼期间暂缓申报权属登记。声明人:黄书锦

声明:许心恒房屋坐落于新店镇斗顶村,产权未登记。2018年由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征收安置于晋安区新店镇威武军路305号(原斗顶佳园西侧)盈福雅苑(盈福壹號)2#楼1505单元。现许心恒申请产权登记。如有异议于30日内向征收单位提出,逾期按规定办理。声明人:许心恒

山镇远东村418号房屋属三远片区项目征收范围,总建筑面积88.04㎡,未办理产权,现以孙廷燕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捷诚房屋征收工程处提出异议并提交相关证据。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本人将作为该房屋所有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实施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将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孙廷燕

声明:林强位于晋安区鼓山镇远东村418号房屋属三远片区项目征收范围,总建筑面积179.92㎡,未办理产权,现以林强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捷诚房屋征收工程处提出异议并提交相关证据。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本人将作为该房屋所有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实施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将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林强

声明:陈碧云位于晋安区鼓山镇远东村418号房屋属三远片区项目征收范围,总建筑面积153.33㎡,未办理产权,现以陈碧云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捷诚房屋征收工程处提出异议并提交相关证据。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本人将作为该房屋所有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实施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将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陈碧云

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陈碧云

声明:李潜位于晋安区鼓山镇远东村246号房屋属三远片区项目征收范围,总建筑面积149.99㎡,未办理产权,现以李潜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捷诚房屋征收工程处提出异议并提交相关证据。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本人将作为该房屋所有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实施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将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李潜

声明:江长美店面坐落于瀛福小区4#楼底层21号店面,该店面总建筑面积64.46㎡,产权未登记(因历史原因未及时办理产权证)于2017年列入红星及周边地块改造项目(二期)征收范围,由福州市房屋征收工程处征收补偿并安置于万科澜悦花园C-5#楼1004单元、C-3#楼1404单元、C-3#楼1302单元。现由江美华、江美珠、江美娥(系江长美女儿)申请代为办理安置房权属登记手续,本人保证以上被征收房屋属系江长美所有,无任何纠纷争议等,若今后因发现该房屋有权属登记,或发生原房权利归属、征收补偿安置等引起的异议与纠纷,均由本人自行承担一切法律与经济责任,且征收部门有权直接解除征收补偿安置协议收回安置房退还手续。如有异议者,可在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房屋征收工程处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将由本人按规定办理安置房产权登记手续。声明人:江美华、江美珠、江美娥

声明:阮章炎的房屋坐落在晋安区鼓山镇前屿村,产权未登记。2018年由福州捷诚房屋征收工程处征收安置于晋安区鼓山镇长春路55号旭辉美好花庭1#楼2505。现由阮巧云申请办理上述安置房权属登记。若有人提出异议,声明人同意在诉讼期间暂缓申报权属登记。声明人:阮章炎

声明:江国良、庄梅英(已故所有人)江雅平(使用人)在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浚边村路边56号自建房屋一幢(无产权),于2012年列入轨道交通1号线清源山停车场项目征收范围,房屋确权建筑面积25.42㎡。江国良、庄梅英(已故所有人)、江雅平(使用人)于2012年10月27日签订编号LB-2012-209号《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书》,安置面积45㎡,安置于仓山区城门镇驴祥路10号驴雷新城(一区)(东部驴雷新城社会保障房一区)8#楼1510单元。现安置房已具备申报不动产权证条件,声明人申请办理上述安置房权属登记至江国良庄梅英名下。如有异议者,可在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仓山区三江口房屋征收有限公司提出。若逾期无人提出异议,将由声明人申报安置房权属登记。若有人提起诉讼,声明人同意在诉讼期间暂缓申报权属登记。声明人:江雅平

声明:张攀房屋坐落于新店镇斗顶村,产权未登记。2018年由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征收安置于晋安区新店镇威武军路305号(原斗顶佳园西侧)盈福雅苑(盈福壹號)5#楼901单元。现由洪钢申请产权登记。如有异议于30日内向征收单位提出,逾期按规定办理。声明人:洪钢

声明:林建楠在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清富村清源自建房屋一幢无产权证2017年3月列入清富片棚户区改造项目一、二、四项目征收范围,房屋确权面积57.71㎡。林建楠于2017年3月18日签订编号QFPA3005001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书,安置面积75㎡,安置于仓山区城门镇斜港路1号(原清富村清富小学东南侧)清富新城一区2#2302单元。现安置房已具备申报不动产权证条件,声明人申请办理上述安置房权属登记至林建楠名下。如有异议者可在见报之日起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仓山区三江口房屋征收有限公司提出。逾期无人提出异议将由本人申报安置房权属。若有人提起诉讼,声明人同意在诉讼期间暂缓申报权属登记。声明人:林建楠